

政策及产业动态 (2024年5月-6月)

上海期货交易所北方市场服务中心 汇编

中共中央政治局、国务院

丨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问责规定（试行）》

5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问责规定（试行）》等。会议指出，要进一步推动在金融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进一步压实金融领域相关管理部门、金融机构、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党委政府的责任，督促各级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落实好全面加强金融监管、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促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

丨 国务院印发《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

5月23日，国务院印发《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围绕能源、化工、钢铁、有色、建筑、建材、交通、用能设备等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部署节能降碳十大行动。其中提出，合理调控石油消费，推广先进生物液体燃料、可持续航空燃料。统筹推进氢能发展。加强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交易与节能降碳政策衔接，2024年底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严格落实电解铝产能置换，从严控制铜、氧化铝

等冶炼新增产能，合理布局硅、锂、镁等行业新增产能，大力发展再生金属产业。严格落实钢铁产能置换，严禁以机械加工、铸造、铁合金等名义新增钢铁产能。

国家发展改革委

丨 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电力市场监管办法》

5月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电力市场监管办法》，自2024年6月1日起施行。主要修订内容包括，将电力市场监管对象明确为电力交易主体、电力市场运营机构和提供输配电服务的电网企业等电力市场成员，电力交易主体增加售电企业、储能企业、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进一步明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依法组织制定电力市场运行规则，包括电力市场运行基本规则及配套的市场准入注册、交易组织、计量结算、信用管理、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则、细则。

丨 四部门发布《关于做好2024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

5月2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做好2024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其中提出，要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

效，引导金融资源精准滴灌，持续优化金融服务，降低中小微企业汇率避险成本。降低企业用地原材料成本，加强能源资源保障，推进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大力推动支撑性电源建设投产，提高能源资源安全保障能力。落实好《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推动矿产相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五部门联合印发《钢铁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

6月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钢铁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其中提出，一是完善产能调控和产量管理，严格执行钢铁产能置换政策，不得以机械加工、铸造、铁合金等名义新增钢铁产能，严格限制高耗能低附加值钢材、生铁、焦炭等产品出口。二是提升新建项目节能降碳水平。三是加快节能降碳改造和用能设备更新。四是推动全流程余能利用。五是提升短流程电炉炼钢比重。六是加快发展低碳冶炼新模式。七是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

五部门联合印发《炼油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

6月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炼油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其中提出，严格控制炼油产能规模，禁止以重油综合利用、原料预处理、沥青装置等名义变相新增炼油产能。积极推进炼油工艺流程再造与新能源耦合体系建设，稳步提高绿氢使用比例。推动炼油与钢铁、水泥、新能源、储能等行业联动发展，深化蒸汽、电力、燃料气等能源资

源系统链接，探索新型供电方式。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2024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6月2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2024年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从健全汽车技术标准体系、加快关键急需标准研制等五方面提出19条具体任务。其中提到，持续完善新能源汽车标准。加快电动汽车整车、动力电池安全要求以及电动汽车远程服务与管理等标准制修订，强化电动汽车安全保障。开展动力电池耐久性、规格尺寸、回收利用等标准制定，以及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新一代动力电池标准预研。

交通运输部

十三部门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

5月31日，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其中提出，实施城市公交车电动化替代、老旧营运柴油货车淘汰更新、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老旧机车淘汰更新、邮政快递老旧设备替代、物流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标准提升七大行动。大力支持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运输船舶发展，加快液化天然气（LNG）、醇、氢、氨等燃料动力船型研发，支持绿醇、绿氨等燃料动力国际航行船舶发展，推动LNG、生物柴油动力船舶在具备条件的沿海、内河航线应用，逐步扩大绿电、LNG、生物柴油、绿醇等能源在船舶领域的应用。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办理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案件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

5月17日，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关于办理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案件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其中明确提出，坚持零容忍要求，依法从严打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活动。加大查处力度，坚持应移尽移、当捕则捕、该诉则诉，完善全链条打击、全方位追责体系。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切实强化证券期货刑事案件的移送、侦查、起诉和审判工作。依法从严从快从重查处财务造假、侵占上市公司资产、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等违法犯罪案件。

国家能源局

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 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

5月28日，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做好新能源消纳工作 保障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其中提出，进一步提升电网资源配置能力，电网企业要结合新能源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跨省跨区输电通道输送新能源比例。充分发挥电力市场机制作用，加快建设与新能源特性相适应的电力市场机制。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进一步推动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打破省间壁垒，不得限制跨省新能源交易。探索分布式新能源通过聚合代理等方式有序公平参与市场交易。建立健全区域

电力市场，优化区域内省间错峰互济空间和资源共享能力。

金融管理部门

中国证监会发布《证券市场程序化交易管理规定（试行）》

5月15日，中国证监会发布《证券市场程序化交易管理规定（试行）》，对程序化交易监管作出全方位、系统性规定。程序化交易报告管理方面，程序化交易投资者应按规定报告账户基本信息、资金信息、交易信息、软件信息等信息，并落实“先报告、后交易”要求，在履行报告义务后方可进行程序化交易。交易监测和风险控制方面，证券交易所将对申报速率高、撤单频率快、导致多只证券交易异常或市场运行异常等异常交易行为实施重点监控。

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的工作方案》

6月28日，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的工作方案》。其中提出，全面加强金融服务专业能力建设，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构建科技金融专属组织架构和风控机制。建立科技型企业债券发行绿色通道，从融资对接、增信、评级等方面促进科技型企业发债融资。强化股票、新三板、区域性股权市场等服务科技创新功能，加强对科技型企业跨境融资的政策支持。打造科技金融生态圈，鼓励各地组建科技金融联盟，支持各类金融机构、科技中介服务组织等交流合作。

（责任编辑：李海明 李青钰）